

## 文化部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  
聯絡人：陳彥碩  
電話：02-8512-6317  
傳真：02-8995-6603  
信箱：Starletgazer@moc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高等教育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5日  
發文字號：文源字第107301928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發布令、要點、逐條說明(107D015641\_107D2017001-01.PDF、107D015641\_107D2017002-01.odt、107D015641\_107D2017005-01.doc)


主旨：「文化部推動國家文化記憶庫計畫補助作業要點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7年7月3日以文源字第10530096722號令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、要點及逐條說明，請查照並協助轉知所屬及相關單位，並刊登於貴單位官網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要點旨在擴大引動民間單位（含NGO、企業及教育部門等），透過創新思維與數位科技，協力推動在地知識、原生文化、常民記憶的保存、轉譯與活化應用，以虛實並行、由下而上、共創協作之精神，發展豐富且多元的「國家文化記憶」內涵，建構具台灣文化識別性的「國家文化記憶庫」共享平台機制，以作為知識研究、教育推廣、產業運用及觀光體驗持續發展之基礎。
- 二、為使有意申請者能確實掌握補助內涵，並提升整體提案水平，擬配合要點發布，辦理3場公開說明會，時間地點如下，歡迎周知各界踴躍參加：

(一)北部場：107年7月9日(一)下午1時30分，於國立台灣博





物館本館3樓自然教室(台北市中正區襄陽路2號)。

(二)南部場：107年7月11日(三)下午2時，於國立台灣文學館2樓第一會議室(台南市中西區中正路1號)。

(三)中部場：107年7月13日(五)下午2時，於台中市政府市政大樓惠中樓6樓601會議室(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三段99號)。

(四)本要點相關訊息詳見本部官網([www.moc.gov.tw](http://www.moc.gov.tw))或本部獎補助資訊網(<http://grants.moc.gov.tw/>)，以關鍵字搜尋「文化部推動國家文化記憶庫計畫補助作業要點」；或以電話或email逕洽本案連絡人：文化部文化資源司社區營造科陳先生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處局署、六都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六都市政府文化局、各縣市文化局、六都市政府教育局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本部各司處、本部附屬機關(構)、本部附屬機構籌備處、教育部高等教育司、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教育部綜合規劃司

副本：本部文化資源司

2018-07-06  
11:04:35  
文  
章

裝

訂

線

